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审核报告

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审核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3〕第 037-10 号

项目审核起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4 日-2023 年 12 月 30 日

审核报告出具时间：2023 年 12 月 30 日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右弼大厦 16 楼

邮编：650000

电话：13769111640

目 录

一、 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审核目的	3
(二) 审核步骤和方法	3
三、 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4
四、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5
(一) 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不足	5
(二) 项目测算依据不充分、测算金额未细化	5
(三) 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科学	5
(四) 项目未单独设置项目管理办法以及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6
五、 相关措施和建议	6
(一) 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6
(二) 重视资金测算过程、做到有据可查	7
(三) 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编制	7
(四) 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加强项目管理基础工作	7

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云财绩〔2019〕3号）、《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 2024 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安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的通知》等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安宁市财政局委托，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对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 2024 年度（一上）预算绩效目标进行审核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一）项目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二）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预算项目共计 18 个，其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 11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 7 个。审核 2024

年度预算总额 7,043,093.00 元，其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预算金额 4,022,173 元，特定目标类预算总额为 3,020,920 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1：人员类、运转类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450,043.00	
2	事业人员支出工资	1,278,332.00	
3	社会保障缴费	679,530.00	
4	住房公积金	277,248.00	
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0,400.00	
6	公务交通补贴	41,400.00	
7	一般公用经费	173,620.00	
8	工会经费	5,040.00	
9	编外人员经费支出	179,160.00	
10	行政人员绩效奖励	169,200.00	
11	事业人员绩效奖励	388,200.00	
合 计		4,022,173.00	

表 2：特定目标类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物业管理费经费	2,100,000.00	
2	水电费经费	130,000.00	
3	基层干部培训费经费	450,000.00	
4	对外培训专项资金	150,000.00	
5	遗属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10,920.00	
6	中共安宁市委党校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	100,000.00	
7	信创工作专项经费	80,000.00	
合 计		3,020,920.00	

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一）审核目的

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编制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必要性、项目预算合理性、绩效目标适当性、项目管理基础工作、绩效管理出发，分析项目立项中存在的问题及影响效果，结合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中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因素，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和适当性及时调整预算目标与支出结构，并对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建议。

（二）审核步骤和方法

根据《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2024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规定，本着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的原则。工作组按照前期准备、项目单位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科学运用比较法、绩效逻辑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向项目单位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并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编写绩效评价报告。具体步骤如下：

1. 根据项目单位系统填报信息了解项目基本情况；

2. 根据系统各板块填报要求（评分标准）对比单位填报内容，找出差异并了解、分析形成差异的原因；

3. 检查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以及适当性的要求，防止搭便车行为，如资产购置，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经费，确定其他与项目无关的支出事项是否纳入项目预算申报；

4. 查看绩效目标申报表规范性。着重查看项目预算申报中预算绩效目标填写的规范性，查看绩效目标表是否存在错项、空项的情况；

5. 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对于延续性项目需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看往年项目实施效果，并进行绩效审核结果应用。

三、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经审核，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 2024 年度预算项目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平均得分 100 分，特定目标类项目平均得分 82.57 分。此次审核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涉及的 2024 年度 11 个人员类、运转类预算项目，其预算金额 4,022,173 元，项目均按 2024 年部门支出定额标准进行预算；所涉及的 7 个特定目标类预算项目中，审核结果为“中”的预算项目 2 个，涉及的预算金额 460,920 元，审核结果为“良”的预算项目 3 个，其预算总额为 2,350,000 元，审核结果为“优”的预算项目 2 个，其预算总额为 210,000 元。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不足

对预算编制工作认识不足，绩效目标编制和管理工作相对薄弱，项目绩效管理理念不强，对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预算数据的合理性不够重视。

（二）项目测算依据不充分、测算金额未细化

项目预算申报过程中未及时上传与测算金额相关的依据文件导致部分项目的测算过程不清晰。如中共安宁市委党校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本级项目测算表中含委托业务费，但是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中未绑定与项目相关的资金测算依据，例如以往年度委托合同等。

（三）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科学

一是部分绩效目标的设定不明确。如中共安宁市委党校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较为笼统宽泛，预算年度目标未根据预算申报年度项目实施内容进行细化和量化，对于指标构建的指导性意义不大。

二是部分绩效指标的设定不够科学，具体问题如下：（1）绩效指标的设定细化不足，如物业管理费经费项目，产出指标细化分解不足，仅设置数量指标；（2）设置的部分三级指标冗长，难以进行考核，如中共安宁市委党校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搭建一个优秀教师“孵化平台”，以“名师引领、同

伴互助、交流研讨、共同发展”指标难以进行考核，绩效指标不明确；（3）绩效指标评分标准不清晰，未对各个指标赋值，如遗属生活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的评（扣）分标准均未对各个指标分值占比进行阐述，不利于后续项目考核。

（四）项目未单独设置项目管理办法以及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审核过程中存在未单独对项目设置项目管理办法、财务制度或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办法等情况。一是部分项目未及时提供项目相关的管理办法、工作方案或实施计划，如遗属生活补助专项资金项目，项目未制定相关的管理办法、未制定相应的项目工作方案与实施计划；二是部分项目沿用的财务制度与资金管理办法均是预算单位的财务制度与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申报时未对预算项目单独设置项目相关的财务制度或资金管理办法，如对外培训专项资金项目，项目沿用的财务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属于沿用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的，未对项目设立单独的财务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三是所有项目未设置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绩效考核标准或绩效考核实施细则；四是所有项目均未按要求进行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申报过程中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虽后续资料补充时已补充提交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但资料准备的不齐全、不及时会加大预算编审工作的重复性。

五、相关措施和建议

（一）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绩效目标是系统性工程，涉及面较广，但在实际工作中，针对绩效目标的落实绝大多数由单位财务人员执行，财务人员对业务科室的工作内容了解有限，若仅由财务人员协调开展绩效管理工作，难度大且效果不佳。建议将预算管理工作纳入本部门或单位的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促使部门负责人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协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二）重视资金测算过程、做到有据可查

及时上传项目预算申报金额的资金测算过程明细及所依据的数据来源以及文件资料政策，做到测算可查、测算可复核、测算过程清晰。

（三）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编制

建议强化绩效目标编制环节，对未编制目标、编制质量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及时调整预算安排。在预算申报过程中，绩效指标的填列需将绩效目标和预算安排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各部门或单位对绩效目标管理的重视程度，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四）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加强项目管理基础工作

为规范项目管理与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单位需加强项目管理，夯实预算绩效编制准备基础。一是针对项目设立单独的项目管理办法、实施方案或者工作计划；二是落实项目财务制度或资金管理方法的设置情况；三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将其落实到每个具体项目；四是项目及时开展项目预算绩效自评与事前绩效评估，项目完工后积极开展预算项目事后绩效评价工作。

附件：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党校 2024 年预算目标审核绩效评价
评价指标体系及信息审核表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 年 12 月 30 日

